

淮滨县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指挥部文件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淮巩指项〔2025〕2号

签发人：朱志勇

关于实施 2025 年淮滨县蒙牛战略奶源基地 现代化智慧牧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的批复

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

你们上报的《关于申请实施 2025 年淮滨县蒙牛战略奶源基地现代化智慧牧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的报告》（淮乡振〔2025〕3号）收悉。经研究审核，同意实施该项目。现批复如下：

一、严格执行项目计划。不得擅自调整项目计划，如需变更建设地点、规模、标准和主要内容的一要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履行审批手续。

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要严格财务制度，规范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拨付、报账进度，充分发挥衔接资金使用效益。

三、抓紧组织项目实施。要充分利用有利时机，组织项目工

程建设，实施项目要立足高标准、高质量。工程竣工后，要立即组织验收，落实管护责任制，确保项目长期发挥效益，具体要求如下：

1. **加强组织领导。**各责任单位要注重相互协调，精心安排，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注意收集、保存相关资料。各项目单位要实行项目管理责任制，明确专人负责，各施工单位要制定详细的施工计划，有序推进项目实施。

2. **加强项目监管。**项目批复 5 日内要在政府门户网进行公示，严格落实招投标程序，业务主管部门要对招投标过程全程监督，项目建设要实行合同管理制度，项目施工合同要报县财政局备案。

3. **加快项目进度。**所有项目进场后要在项目实施地进行公示。项目单位要尽快组织开工，在严格工程标准和质量的前提下，加快工程建设进度，力争 12 月底前所有项目要全部竣工验收，县乡村振兴局和县财政局要按照有关要求对项目进行全程监督，定期通报项目实施情况。

附件：2025 年淮滨县蒙牛战略奶源基地现代化智慧牧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淮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指挥部

2025 年 3 月 11 日

附件：

2025 年淮滨县蒙牛战略奶源基地现代化智慧牧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淮滨县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建立健全贫困退出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按照脱贫攻坚“四不摘”要求，为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果，加快产业发展，立足资源条件，培育优势特色产业，促进产业振兴，现就 2025 年淮滨县蒙牛战略奶源基地现代化智慧牧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编制方案如下：

一、基本情况

近年来，淮滨县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工作中，始终将产业发展作为重要抓手。三空桥乡、固城乡、赵集镇作为全县重点发展区域之一，具备良好的自然资源和产业基础。为推动区域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2025 年计划在三空桥乡、固城乡、赵集镇建设蒙牛战略奶源基地现代化智慧牧场生产车间，通过发展现代化养殖产业，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二、可行性和必要性

三空桥乡、固城乡、赵集镇地处淮滨县核心区域，交通便利，土地资源丰富，适合发展规模化养殖产业。项目建设将依托当地资源优势，通过引进先进养殖技术和管理经验，打造现代化智慧

牧场。项目建成后，可有效带动当地农户发展相关产业，吸纳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就业，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

三、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2025 年淮滨县蒙牛战略奶源基地现代化智慧牧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2.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3. 建设性质

新建。

4. 实施地点

三空桥乡、固城乡、赵集镇。

5. 建设内容

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26907 平方米。干草棚 5760 平方米，精料库 2700 平方米，中央厨房车间 2967 平方米，青贮窖 10800 平方米、阳光棚 3960 平方米、固液分离车间 720 平方米。

6. 投资概算

预计需投入衔接资金约 1800 万元。

7. 实施期限

计划于 2025 年 3 月完成项目方案制定和项目审批，4 月完成项目施工图设计、预算、财政投资评审、招投标，5 月开工建

设，预计 12 月底前完工。

8. 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三空桥乡曹塘村所有。每年土地流转、带动就业、资产租金等综合收益不低于投资额的 5%，收益到位后，由三空桥乡、赵集镇、固城乡分别统筹管理使用，主要用于发展壮大三空桥乡曹塘村、大丁营村、贾坡村、穆楼村、麦店村、宋庄村，固城乡简寨村、大吴岗村、小吴岗村、黄岗村、岗头村、赵湾村、赵集镇廖庄村、简老庄村、李岗村、刘树围村、朱岗村、学礼村等 18 个村的村集体经济，也可带动当地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就业，预计吸纳脱贫群众和监测对象务工，户均年增收 12000 元以上。收益到位后，可使多个行政村受益，受益村所在乡镇统筹制定资产收益二次分配方案，使更多群众分享产业发展所带来的资产收益红利。受益群众约 695 户 2142 人，其中脱贫户 90 户 465 人，监测对象 10 户 49 人。

9. 利益联结机制

通过土地流转、带动就业、资产租赁等模式带动脱贫群众和监测对象实现持续稳定增收。资产收益可带动村集体经济增长，收益后通过二次分配也可以使更多脱贫群众和监测对象享受受益。发挥衔接资金的使用效益。

10. 责任单位

淮滨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四、项目管理

1. 明确责任。该项目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负责组织实施。项目所在地乡村要积极主动配合，保证施工场地达到具备施工的三通条件并做好施工过程中周边群众的思想工作。构建以专业监理单位为主，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项目所在地村委会共同参与的立体监理体系，2 对项目施工期间全过程监督。施工企业要在满足施工条件的许可下，尽量方便群众的生产出行，尽量减少对群众生产生活的影响，同时在施工过程中要维护施工环境，确保达到当地环保部门要求。

2. 规范建设。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坚持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益的原则，对项目建设进行严格管理。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要求的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度，项目施工单位要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要求的工艺规范进行施工，不得偷工减料，一经发现，从重处罚，并列入“黑名单”。施工监理人员要全程监督工程质量，对原材料、材料及外购件要层层签字验收，所有施工节点经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推行项目和资金公示公告制，严格按照公示公告制度的要求进行公示公告，接受群众监督。

3. 加快进度。项目单位要尽快组织开工，在严格工程标准和质量的前提下，加快工程建设进度，力争 12 月底之前所有项目要全部竣工验收，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财政局要按照有关要求对项目进行全程监督，定期通报项目实施情况。

五、组织保障

1. 加强组织领导。各责任单位要注重相互协调，精心安排，全面组织项目开工，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注意收集、保存相关资料。各项目单位要实行项目管理责任制，明确专人负责，各施工单位要制定详细的施工进度，利于工作监管。

2. 加强项目监管。项目批复 5 日内要在政府门户网进行公示；严格落实项目评审制，项目预算及施工图纸报县财政评审中心进行评审；严格落实招投标程序，业务主管部门要对招投标过程全程监督；所有项目进场后要在项目实施地进行公示；项目建设要实行合同管理制度，项目施工合同要分别报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和财政局备案。

3. 加强资金管理。实行项目竣工验收制、竣工决算制、县级报账制，加强项目资金拨付和使用管理，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合理、管理规范，确保如期按时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发挥项目资金效益。